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2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8年9月18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震华先生主持。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文化香港”）持有 PREMIUM DATA ASSOCIATES LIMITED（以下简称“PDAL”）40%的股权，Young & You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以下简称“Young & Young”）持有 PDAL11%的股权。

2018年9月18日，新文化香港与Young & Young签署了《新文化传媒香港有限公司与Young & You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关于PREMIUM DATA ASSOCIATES LIMITED之股权转让协议》。新文化香港拟以等值1.38亿元人民币的港币为对价受让Young & Young持有的PDAL5%的股权，继续对PDAL进行投资，增强双方业务协同，增加由周星驰先生担任主控人员或主创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导演、编剧、制片人、监制）的电影、电视类作品的投资收益权以及由其著名IP作品衍生开发的网络剧、话剧、漫画等影视文化内容的权益性投资，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本

次投资完成后，新文化香港持有PDAL45%的股权，Young & Young持有PDAL6%的股权。

本次股权投资中，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震华先生为 Young & Young 的唯一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Young & Young 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股权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联董事杨震华先生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杨震华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汪烽女士（后附个人简历）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

附件：简历

汪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硕士学位。曾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融资一部经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总经理、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上海力元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上海缘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汪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